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2

债券代码：113680

债券简称：丽岛转债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1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征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经表决，会议同意选举蔡征国、蔡旻辰、陈波、阮广学、周克雄、高攀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其中：

蔡征国：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蔡旻辰：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陈波：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阮广学：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周克雄：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高攀：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关于董事会、

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编号：2024-015)。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表决，会议同意选举魏佳眉、崔萍、祝世超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

魏佳眉：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崔萍：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祝世超：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编号：2024-015)。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丽岛新材：公司章程(2024 年 3 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4 年 3 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2024 年 3 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4 年 3 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2024 年 3 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4 年 3 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4 年 3 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2024 年 3 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3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4年3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4年3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2024年3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24年3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2024年3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丽岛新材：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4年3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由公司董事长蔡征国先生代表公司董事会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丽岛新材：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丽岛新材：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4、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丽岛新材：关于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5、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丽岛新材：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6、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关联董事蔡征国、陈波、阮广学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全体同意票通过本次议案。

表决结果：回避 3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7、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回避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8、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丽岛新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9、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丽岛新材：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丽岛新材：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1、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含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3、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按照以上文件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会计科目核算和列报进行适当的变更和调整。

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4、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含子公司）开展以外汇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业务、货币互换业务、利率互换业务以及外汇期权业务等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投资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为 2,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额度使用期限自该事项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审议该事项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投资余额不超过 2,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5、审议通过了《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与衍生品交易业务，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降低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丽岛新材：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指定媒体上披露的《丽岛新材：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4-014)。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时，本次会议亦听取了《丽岛新材：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丽岛新材：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丽岛新材：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